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18-015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德美化工，股票代码：002054）股票连续1个交易日（2018年2月12日）日均换手率与前5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比值达207.37倍，且累计换手率达41.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纺织化学品、皮革化学品业务稳健增长；公司异辛烷业务及农牧业务通过业务模式调整，业绩也在逐步改善当中。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2018年2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黄冠雄先生拟自2018年2月9日起未来三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经核实确认，2018年2月12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黄冠雄先生增持了444,500股德美化工股份，持股比例为0.11%；增持前，黄冠雄先生持有91,941,844股德美化工股份，持股比例为21.93%；增持后，黄冠雄先生持有公司92,386,344股德美化工股份，持股比例为22.04%。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8年2月9日披露的《公司2017年度业绩快报》对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了披露：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43.34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17年度业绩快报未发生较大变化。

3、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二日